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 募投项目延期之核查意见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持续督导机构”、“保荐机构”）作为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卓航科”、“上市公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4月22日核发《关于同意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0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2,240.082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1.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448.2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857.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于2022年6月28日到账，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2]35475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4月30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23,899.91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入进度 (%)
1	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21,885.19	14,498.87	66.25
2	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	3,068.09	1,828.85	59.61
3	高性能靶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964.49	2,431.20	82.01
4	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13,200.42	5,140.99	38.95
合计		41,118.19	23,899.91	58.12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1、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为“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至2024年4月30日，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A)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B)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后的净额 (C)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D=A-B+C)
1	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	3,068.09	1,828.85	37.93	1,277.17

注：“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2、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高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此外，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因此形成了

资金节余。

3、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进一步充盈公司现金流，提升经济效益。待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就该项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2024年5月	2025年5月
2	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2024年5月	2025年5月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因原来规划的市场、业务发生调整，公司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了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审慎、严谨、科学，将设备的整体规划、采购、劳动定员以及业务规划等工作放缓，导致募投项目整体进展缓慢。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通过综合评估分析，结合宏观经营环境和下游市场需求现状，公司拟延长部分募投项目的建设周期，将募投项目“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及“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5年5月。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

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投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变化,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上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上述项目。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能够有效提高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郭卫明

郭卫明

孙捷

孙捷

